



CHINESE ESTATES HOLDINGS LIMITED

華人置業集團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7)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報告

##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劉鑾鴻 (主席)

劉鑾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學雯

官永義

鍾貴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38號

美國萬通大廈26樓

網址：

<http://www.chineseestates.com>

# 目錄

	頁次
獨立審閱報告	1
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3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8
中期股息	16
財務業務回顧	16
業務回顧	19
結算日後事項	20
展望	21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證券權益	21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	23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25
聯繫公司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26
公司管治	26
致謝	26

# Deloitte.

## 德勤

### 獨立審閱報告

致 **Chinese Estates Holdings Limited** 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已遵照 貴公司董事之指示審閱第2頁至15頁內所載之中期財務報告。

### 董事及核數師之個別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上市公司須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報告」及其有關條文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乃由董事負責，並已由董事批准通過。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工作之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結論，並按照協定的受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一個團體）匯報，而有關結論概無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工作

本核數師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準則第700條「受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進行是次審閱工作。審閱工作之範圍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對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分析，並據此評估會計政策及呈列方式有否貫徹地運用或另有披露。審閱工作並不包括審核程序（如測試內部監控系統制度及核證資產、負債及交易）。由於審閱之範圍還較審核為小，所給予之確定程度也較審核為低。因此，本核數師對中期財務報告不發表審核意見。

### 審閱結論

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據本核數師所知，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毋須作出任何重大修訂。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

## 業績

Chinese Estates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度之比較數字: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b>3,558,763</b>	459,666
銷售成本		<b>(3,240,570)</b>	(155,983)
毛利		<b>318,193</b>	303,683
其他經營收入	4	<b>19,936</b>	17,963
行政開支		<b>(57,001)</b>	(111,690)
投資收入	5	<b>320,121</b>	24,262
其他經營開支	6	<b>(1,473)</b>	(663)
出售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之收益		<b>11,848</b>	18,217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虧損)		<b>8,413</b>	(5,930)
經營溢利	7	<b>620,037</b>	245,842
財務費用	8	<b>(16,029)</b>	(49,715)
其他收入淨額	9	<b>4,980</b>	1,925
攤佔共同控制機構業績		<b>(768)</b>	—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b>23,102</b>	(12,328)
除稅前溢利		<b>631,322</b>	185,724
稅項	10	<b>(39,931)</b>	(7,754)
除稅後溢利及少數股東權益前		<b>591,391</b>	177,970
少數股東權益		<b>(2,882)</b>	(464)
股東應佔溢利		<b>588,509</b>	177,506
中期期終後宣派之每股中期股息	11	<b>8.5仙</b>	5.0仙
每股基本盈利	12	<b>27.9仙</b>	7.9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3	16,485,372	16,309,330
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		38,409	43,971
發展中物業	14	9,500	149,656
持作日後發展之物業權益		71,348	70,954
無形資產		1,319	1,508
商譽		8,985	10,269
負值商譽		(220,862)	(225,193)
聯營公司權益	15	1,383,241	1,610,171
共同控制機構權益		—	768
證券投資		806,097	1,019,352
墊付接受投資公司款項		35,921	154,393
其他資產		15,951	15,951
應收貸款—一年後到期		17,860	21,708
遞延稅項資產		92,868	97,976
抵押存款		121,505	94,937
		<b>18,867,514</b>	<b>19,375,751</b>
流動資產			
證券投資		1,139,782	1,014,670
發展中物業	14	641,830	604,735
持作出售物業		217,834	340,085
應收貸款—一年內到期		1,229	1,238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	185,197	120,748
應收證券及存款		124,669	43,235
美國貨幣國庫券		610,161	606,804
美國貨幣遠期合約		—	6,905
可收回稅項		2,485	4,638
抵押存款		10,813	357
保證金保存人持有之現金		—	53,370
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466,311	226,439
		<b>4,400,311</b>	<b>3,023,224</b>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	17	92,190	85,196
應付現金及保證金		116,068	36,031
已收預售按金		—	280,065
按金及預先收取款項		234,918	231,858
稅項負債		66,900	54,165
財務租約承擔		—	971
借貸—一年內到期	18	2,673,730	2,243,794
撥備		16,017	16,017
		<b>3,199,823</b>	<b>2,948,097</b>
流動資產淨值		<b>1,200,488</b>	<b>75,127</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20,068,002</b>	<b>19,450,878</b>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借貨－一年後到期	18	5,441,681	4,808,170
欠負聯營公司款項		21,247	20,646
欠負少數股東款項		372,526	371,741
遞延稅項負債		46,826	35,774
		<u>5,882,280</u>	<u>5,236,331</u>
少數股東權益		<u>(153,869)</u>	<u>(153,069)</u>
		<u>14,339,591</u>	<u>14,367,61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9	210,322	216,390
儲備		14,129,269	14,151,226
		<u>14,339,591</u>	<u>14,367,616</u>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庫存股票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酒店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29,415	2,327,096	—	5,117,087	24,809	2,499,685	70,203	834,267	11,102,562
重估儲備之遞延稅項	—	—	—	(397)	—	—	—	—	(397)
攤佔聯營公司期內 儲備變動	—	—	—	(2,167)	—	—	—	—	(2,167)
滙兌調整	—	—	—	—	—	—	—	22	22
未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之收益(虧損)淨額	—	—	—	(2,564)	—	—	—	22	(2,542)
註銷所購回本身股份	(10,325)	(131,367)	—	—	—	—	10,325	—	(131,367)
出售投資物業所變現 之虧絀	—	—	—	11,715	—	—	—	—	11,715
期內溢利	—	—	—	—	—	—	—	177,506	177,506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219,090	2,195,729	—	5,126,238	24,809	2,499,685	80,528	1,011,795	11,157,874
重估儲備之遞延稅項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	(7,609)	(1,291)	—	—	—	(8,900)
滙兌調整	—	—	—	—	—	—	—	(397)	(397)
重估盈餘	—	—	—	2,593,583	—	—	—	—	2,593,583
少數股東攤佔重估儲備	—	—	—	(8,887)	—	—	—	—	(8,887)
攤佔聯營公司期內 儲備變動	—	—	—	(3,251)	4,500	—	—	—	1,249
未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之收益(虧損)淨額	—	—	—	2,574,175	3,209	—	—	(397)	2,576,987
註銷所購回本身股份	(2,700)	(128,445)	(1,764)	—	—	—	4,464	—	(128,445)
出售投資物業所變現 之虧絀	—	—	—	1,444	—	—	—	—	1,444
期內溢利	—	—	—	—	—	—	—	976,339	976,339
已付中期股息	—	—	—	—	—	—	—	(109,500)	(109,500)
已付實物特別股息	—	—	—	—	—	—	—	(107,083)	(107,083)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390	2,067,284	(1,764)	7,701,857	28,018	2,499,685	84,992	1,771,154	14,367,616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庫存股票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酒店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重估儲備之遞延稅項 攤佔聯營公司期內 儲備變動	-	-	-	(4)	-	-	-	-	(4)
匯兌調整	-	-	-	(639)	-	-	-	1,156	1,156
未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之收益(虧損)淨額	-	-	-	(643)	-	-	-	1,156	513
註銷庫存股票	(1,764)	-	1,764	-	-	-	-	-	-
註銷所購回本身股份	(4,304)	(356,669)	(4,255)	-	-	-	8,559	-	(356,669)
出售投資物業所變現 之盈餘	-	-	-	(7,178)	-	-	-	-	(7,178)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	-	(253,200)	(253,200)
期內溢利	-	-	-	-	-	-	-	588,509	588,509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u>210,322</u>	<u>1,710,615</u>	<u>(4,255)</u>	<u>7,694,036</u>	<u>28,018</u>	<u>2,499,685</u>	<u>93,551</u>	<u>2,107,619</u>	<u>14,339,59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779,671	266,087
來自(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8,270	(1,954,151)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441,982	1,260,775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1,239,923	(427,28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6,439	1,007,116
滙率變動之影響	(51)	22
	<hr/>	<hr/>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466,311</b>	<b>579,849</b>
	<hr/> <hr/>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b>1,466,311</b>	<b>579,849</b>
	<hr/> <hr/>	<hr/> <hr/>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實務準則第二十五條「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作出修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已收及應收之出售證券投資收入、出售持作出售物業收入、物業租金收入、經紀佣金、經紀業務之交易費用以及貸款融資利息收入之總額。

### 3. 分類資料

按業務劃分

本集團以業務分類為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發展 及買賣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上市 證券投資 千港元	非上市 證券投資、 投資控股及 經紀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間客戶收入	<u>298,645</u>	<u>345,737</u>	<u>213</u>	<u>2,906,840</u>	<u>7,328</u>	<u>—</u>	<u>3,558,763</u>
業績							
分類業績	<u>(21,652)</u>	<u>337,966</u>	<u>213</u>	<u>161,274</u>	<u>168,737</u>	<u>—</u>	<u>646,538</u>
未分攤之公司開支							<u>(26,501)</u>
經營溢利							<u>620,037</u>
上市證券投資財務收入	—	—	—	6,128	—	—	6,128
其他財務費用							(22,157)
其他收入淨額							4,980
攤佔共同控制機構業績							(76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5,092	17,166	472	—	171	201	<u>23,102</u>
除稅前溢利							<u>631,322</u>
稅項							<u>(39,931)</u>
除稅後溢利							<u>591,391</u>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發展 及買賣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上市 證券投資 千港元	非上市 證券投資、 投資控股及 經紀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間客戶收入	<u>—</u>	<u>325,066</u>	<u>5,064</u>	<u>127,335</u>	<u>2,201</u>	<u>—</u>	<u>459,666</u>
業績							
分類業績	<u>—</u>	<u>306,377</u>	<u>5,064</u>	<u>(10,170)</u>	<u>20,744</u>	<u>—</u>	<u>322,015</u>
未分攤之公司開支							<u>(76,173)</u>
經營溢利							245,842
上市證券投資財務費用	—	—	—	(739)	—	—	(739)
其他財務費用							(48,976)
其他收入淨額							1,925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9,964)	20,973	—	—	(6,176)	2,839	<u>(12,328)</u>
除稅前溢利							185,724
稅項							<u>(7,754)</u>
除稅後溢利							<u>177,970</u>

#### 4.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		
樓宇管理費收入淨額	11,479	11,153
負值商譽轉出	4,331	4,581
負值商譽撇銷	<u>2,116</u>	<u>—</u>

#### 5. 投資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變現之持有收益		
— 一間非上市證券投資	138,953	—
— 上市證券投資市值增加	<u>120,326</u>	<u>881</u>
	259,279	881
— 換算上市證券投資之滙兌收益	<u>1,603</u>	<u>—</u>
未變現之持有收益總額	<u>260,882</u>	<u>881</u>
其他投資收入	6,597	—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23,211	3,760
— 非上市投資	13,889	11,946
利息收入	<u>15,542</u>	<u>7,675</u>
	<u>320,121</u>	<u>24,262</u>

6.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

商譽攤銷	1,284	—
無形資產攤銷	189	—

7.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僱員成本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32,006)	(38,66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5)	(310)
	<u>(32,381)</u>	<u>(38,974)</u>
折舊	<u>(5,785)</u>	<u>(4,819)</u>
出售上市證券投資收益(虧損)		
— 上市證券投資之市值增加(減少)	25,729	(14,811)
— 換算上市證券投資之已變現滙兌虧損	(20,427)	—
	<u>5,302</u>	<u>(14,811)</u>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345,737	325,066
減：支出	(16,184)	(12,759)
	<u>329,553</u>	<u>312,307</u>

8.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20,507	58,774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	8,308	739
	<u>28,815</u>	<u>59,513</u>
已變現之外幣貸款滙兌收益	(20,427)	—
未變現之外幣貸款滙兌虧損	5,991	—
其他財務費用	3,648	3,194
	<u>18,027</u>	<u>62,707</u>
減：發展中物業已撥充資本之利息	(1,998)	(12,992)
	<u>16,029</u>	<u>49,715</u>

9.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淨額包括：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819	—
聯營公司投資產生之負值商譽轉出	<u>1,460</u>	<u>1,460</u>

10.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支出(撥回)包括：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6,321	8,601
香港以外地區	<u>2,179</u>	<u>1,491</u>
	<u>18,500</u>	<u>10,092</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16,395</u>	<u>(3,270)</u>
攤佔聯營公司稅項：		
香港利得稅	(102)	(480)
香港以外地區	<u>5,138</u>	<u>1,412</u>
	<u>5,036</u>	<u>932</u>
	<u>39,931</u>	<u>7,754</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作出撥備。香港以外地區產生之溢利之稅項乃按有關當地司法管轄權之規定計算。

11. 股息

(a) 於中期期終後宣派之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每股中期股息8.5港仙(二零零三年:5港仙)	<u>172,858</u>	<u>109,500</u>
------------------------	----------------	----------------

(b)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12港仙，合共為253,2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九日派付予股東。

12.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股東應佔溢利約588,50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77,50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2,110,479,824股(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2,252,171,607股)計算。

13.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6,309,330
添置	251,838
出售	<u>(75,796)</u>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16,485,372</u>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與其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重估價值無重大差別。因此，本期間並無確認任何重估盈餘或虧絀。

14. 發展中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754,391
添置	64,423
轉撥至持作出售物業	<u>(167,484)</u>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651,330
減：列於流動資產之金額	<u>(641,830)</u>
列於非流動資產之金額	<u>9,500</u>

15.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527,679	671,165
負值商譽	(77,369)	(78,829)
墊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u>932,931</u>	<u>1,017,835</u>
	<u>1,383,241</u>	<u>1,610,171</u>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其中一間面值約為141,000,000港元之聯營公司之權益計作為證券投資，董事認為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起不再對該聯營公司發揮重大影響。

16.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項約33,65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798,000港元），主要為預先開單而預期於收到租單後會支付之應收租金。

應收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三十日	6,531	6,385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2,032	3,150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482	1,243
九十日以上	<u>24,612</u>	<u>24,020</u>
	<u>33,657</u>	<u>34,798</u>

17. 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

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項約71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39,000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349	13,937
九十日以上	369	2,802
	<u>718</u>	<u>16,739</u>

18. 借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6,602,014	5,643,935
其他有抵押貸款	1,513,397	1,408,029
	<u>8,115,411</u>	<u>7,051,964</u>
減: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並列於流動負債	(2,673,730)	(2,243,794)
	<u>5,441,681</u>	<u>4,808,170</u>

19.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3,100,000</u>	<u>3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294,146	229,415
購回及註銷股份	(130,246)	(13,025)
	<u>2,163,900</u>	<u>216,390</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3,900	216,390
購回及註銷股份	(60,684)	(6,068)
	<u>2,103,216</u>	<u>210,322</u>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2,103,216</u>	<u>210,322</u>



## 20.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未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批准及已簽約：		
香港物業發展開支	535,244	260,594
收購中國之物業	23,434	23,563
收購物業及其他資產	—	124,331
	<u>558,678</u>	<u>408,488</u>
已批准但未簽約：		
香港物業發展開支	<u>167,252</u>	<u>530,157</u>

## 21.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未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之或然負債。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a) 為聯營公司及一間接受投資公司所獲授之銀行信貸額向銀行提供之擔保	<u>538,775</u>	<u>847,602</u>
(b) 一名正在清盤的債權人提呈向本公司擁有74.32%股權的附屬公司至祥置業有限公司（「至祥」）索償8,200,000港元，該索償乃關於一筆早於至祥在二零零零年獲批准之債務重組計劃前於一九九八年出現之債項。至祥管理層認為該索償已喪失時效。然而，至祥管理層已就索償之理據尋求法律意見，現正待法律顧問的意見，故本期間並無作出撥備。		

## 22.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收聯營公司之收入：		
寫字樓及零售物業租金	222	229
大廈管理費	85	85
利息收入	3,544	3,853
管理費	78	152
會計費	60	60
已付聯營公司之租金及差餉	189	166
已收兩名董事持有部份股份之私人公司之收入：		
零售物業租金	20,018	20,018
大廈管理費	<u>1,788</u>	<u>1,788</u>

寫字樓及零售物業租金及大廈管理費乃按與非關連人士交易適用類似條款釐定。管理費乃根據雙方協定之條款收取。利息收入乃根據本期內未償還款項按當時市場利率計算。

## 23. 結算日後事項

- (a) 根據於一九九二年八月五日訂立的國有土地使用權預約合約（「該合約」），本集團已獲汕頭市澄海區規劃與國土資源局（「當局」）授予預先登記的國有土地使用權，以發展位於中國廣東省汕頭市龍湖區新津河河口的地盤（「發展項目」）。發展項目由至祥置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擁有74.32%權益的附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集團就發展項目有下列選擇方案：(i)於二零零四年七月（「截止日期」）呈交土地申請及發展建築圖則，並支付最後之土地款約人民幣25,000,000元以取得土地使用權證；(ii)押後截止日期；或(iii)根據該合約索償退款約人民幣49,000,000元（相等於46,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向當局發出一封函件，要求押後截止日期，但至今仍未有回覆。並經考慮到截止日期即將到期，且發展項目地盤附近的輔助公眾設施仍未興建，本集團隨後決定不延長截止日期，故根據該合約要求當局退回土地款人民幣49,000,000元。本集團於八月接獲當局發出的函件，答覆為由於各方之間仍存有預先登記的關係，故至今未能處理退款要求。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發展項目的面值約為71,000,000港元。本集團正向當局要求澄清退款事宜，倘成功退款，估計總虧損為25,000,000港元，即本集團應佔之虧損為18,600,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Paul 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Paul Y.」）與一項全權信託基金所全資擁有之一間公司Colour Jade Ltd訂立一項有條件性買賣協議，該全權信託基金由本公司一位董事兼主要股東以其若干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設立。該項協議乃關於出售Paul Y.四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等附屬公司持有若干物業的間接權益）及所有該等出售附屬公司結欠之所有金額。出售代價約為548,8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一項全權信託基金所全資擁有之另一間公司London Queen Limited訂立一項有條件性買賣協議，該全權信託基金由本公司一位董事兼主要股東以其若干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設立。該項協議乃關於出售本公司一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Jade Wall Limited之全部權益（持有若干資產）及其結欠之所有金額。出售代價約為93,300,000港元。

上述兩項交易的詳情已載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之公布內。

## 中期股息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8.5港仙（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5港仙），有關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載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股東。

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的資格，股份過戶文件必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預期有關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或前後派付予合資格股東。

## 財務業務回顧

### 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營業額為3,558,8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460,0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6.7倍，主要與證券投資（包括香港上市股份，海外上市股份及海外債務證券）的交易額增加有關，為2,906,800,000港元。來自銷售Manhattan Avenue及City 151發展物業的營業額已於本期間入賬。

在物業租賃方面，本期間的租金收入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6.4%，為345,7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25,100,000港元），當中包括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及二零零三年六月購入的東英大廈及東生大廈所帶來的整段期間租金收入。本期間來自零售物業的租金收入表現有滿意的增長。

本期間之毛利為318,2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4.8%。

在物業發展方面，京士柏君頤峰（10%權益）之銷售非常成功。本期間確認銷售所得之貢獻為138,900,000港元，已計入投資收入。

至於上市證券投資的表現，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5,3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虧損14,800,000港元）及未變現持有收益121,9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900,000港元）。所持有的上市證券投資乃按結算日的市價計值。

其他經營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11.0%至19,900,000港元。行政開支較上年同期減少49.0%至57,000,000港元。財務費用較上年同期減少67.8%至16,000,000港元。

股東應佔溢利為588,5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177,500,000港元。本期間的溢利主要來自出售君頤峰、上市證券之投資及節省成本效益。每股盈利為27.9港仙（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7.9港仙）。

於本期間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12港仙。

## 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淨值為14,340,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68,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28,000,000港元或0.19%。總資產淨值減少主要由於分別支付股息及回購股份253,000,000港元及357,000,000港元，且錄得溢利589,000,000港元。根據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103,216,000股計算，每股資產淨值約6.82港元，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4港元）增加2.71%。每股資產淨值增加主要與本期間之保留溢利及本期間股份購回之結果有關。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購若干住宅物業，以及買賣上市證券投資。除現有項目及於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未來之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證券投資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本集團資金管理其中一部份之上市證券投資達1,611,900,000港元，佔期終之總資產6.9%（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主要包括香港及海外地區之藍籌股及海外地區之上市債務證券。海外證券投資方面，絕大部份投資成本乃以相關外幣貸款對沖，以減低於本期間該等投資之滙兌風險。

務須注意，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證券投資表現視乎二零零四年全年進行的買賣而定，且很大程度上依賴結算日之收市價。全年的業績或低於中期的數字或甚至出現虧損。

##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設立完善的風險管理程序，以識別、計量、監察及控制所面對之各種風險，同時輔以積極管理、有效的內部監控及足夠的內部審核，以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 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分別為2,103,216,000股及2,163,900,000股。

## 債務及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為8,115,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52,000,000港元）。現金、銀行結存及美國國庫券為2,209,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9,000,000港元），而借貸淨額為5,906,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23,000,000港元）。

總債務與股本比率為56.6%（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1%）而淨債務與股本比率為41.2%（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6%），乃將銀行及其他借貸及借貸淨額分別除以總資產淨值14,340,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68,000,000港元）得出之百分比。

總債務與股本比率之增加及淨債務與股本比率之減少主要與銀行貸款總額增加有關。本集團所增加之現金水平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讓本集團於日後增加其於物業之投資。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港元、美元及日圓計算。於本集團之總銀行及其他借貸8,115,000,000港元中，33.0%、20.1%、45.9%及1.0%須分別於一年內、一至兩年、兩至五年及五年後償還。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算利率。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15,698,5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64,900,000港元）、641,8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4,900,000港元）、167,5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2,194,1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75,700,000港元）及132,3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3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發展物業、持作出售物業、證券投資及定期存款已作抵押以令本集團獲得一般銀行信貸及其他信貸。

### 財務及利息收入／支出

營業額及投資收入包括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開支、安排、信貸及承擔費用開支。本期間之利息收入為16,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5,100,000港元）增加6.0%。本期間撥充資本的利息為2,000,000港元，去年同期為13,000,000港元。本期間錄得之折算外幣借貸的滙兌收益為14,400,000港元。本期間的利息開支為26,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錄得之利息開支46,500,000港元減少42.4%。利息開支減少乃由於期內之利率下降所致。

### 酬金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聘用共228名員工（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213名），不包括共207名（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83名）由本集團之物業管理公司忠信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聘用之物業管理員工。

僱員酬金乃根據其表現、經驗及目前業內慣例釐定。酬金包括薪金以及按市況及個人表現釐定之年終花紅。執行董事繼續檢討僱員工作表現，並於需要時給予獎勵及靈活處理，鼓勵僱員在工作上有更好成績。

本期間概無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中披露。

### 中國

本集團於中國之投資為本期間帶來溢利（包括經營溢利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33,800,000港元，佔股東應佔溢利5.7%（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7,700,000港元）。本集團之中國投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達968,100,000港元。佔本集團之資產總值4.2%（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3,900,000港元）。

### 上市附屬公司

於結算日，本公司擁有至祥置業有限公司的74.32%權益，及金匡企業有限公司的57.56%權益。

## The Kwong Sang H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本期間，本集團於The Kwong Sang H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廣生行」）上市股份之實際權益為34.36%。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廣生行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2,004,700,000港元及1,289,900,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香港投資物業

零售物業的租金收入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租金收入來源。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租金總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6.4%，達345,700,000港元。整體租金收入主要受惠於去年收購的兩個物業項目，分別為尖沙咀東英大廈及灣仔東生大廈。與此同時，香港經濟反彈令零售租金有所增長，亦帶動租金總收入穩步上升。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本集團零售物業組合的出租率維持在超過96%。出租率持續高企，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零售物業位置優越，均位於香港最繁忙的黃金購物地段，如銅鑼灣、灣仔、尖沙咀及旺角。

零售租金自去年第三季起持續改善，主要由於租戶營業額受惠於旅客人數上升及本地消費復甦而有所增長。

回顧期內，儘管寫字樓物業市場競爭仍然激烈，本集團的寫字樓物業租金自二零零三年第四季起已開始逐步向好。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皇室堡、美國萬通大廈、夏慤大廈及東英大廈的出租率分別達96%、86%、92%及81%。

#### 香港發展物業

整體上，本集團各個發展項目進展理想，符合預期的進度。

與市區重建局合作進行的太原街／灣仔道重建項目（75%直接權益）第一期地盤甲及地盤乙正進行上蓋工程。當落成後，該項目的第一期將包括三幢高層住宅大廈，提供約652個住宅單位，總樓面面積約為510,752平方呎，於二零零四年二月，獲准修改圖則，將第二期由寫字樓改作住宅用途。根據住宅計劃，將包括一幢可提供約252個住宅單位的高層住宅大廈，總樓面面積約為159,727平方呎。第一期預計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落成，並計劃於二零零四年年底前展開預售第一期。

位於歌和老街及達之路交界的發展項目（33 $\frac{1}{3}$ %權益）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展開地盤平整及地基工程。該項目將提供總樓面面積合共約301,200平方呎。該發展項目預計於二零零五年年底落成，並計劃於二零零四年年底展開預售。

司徒拔道肇輝臺住宅發展項目（50%權益）已於二零零四年第一季落成。該發展項目提供總樓面面積合共約107,600平方呎，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獲發滿意紙，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展開預售，所有單位已於六個星期內成功售出。

干德道55號發展項目(70%權益)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展開地盤平整及地基工程。該住宅項目的總樓面面積合共約87,800平方呎,預計於二零零六年落成。

九龍京士柏「君頤峯」住宅發展項目(10%權益)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落成,該項目提供總樓面面積合共約904,200平方呎。該項目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展開預售。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售出約73%單位。

東九龍靠背壟道都會151住宅發展項目(100%權益)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完成上蓋工程。該項目的總樓面面積約45,564平方呎。該項目已於二零零四年年初獲發滿意紙,其單位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進行預售,並於三個星期內售出全部住宅單位。

位於山頂白加道31號的發展項目(100%權益)已完成上蓋工程,並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獲發入伙紙。該項目包括四幢豪華洋房,總樓面面積合共約13,600平方呎。

中環禧利街Manhattan Avenue發展項目(100%權益)已落成及於二零零四年一月獲發入伙紙。該發展項目之總樓面面積合共約42,314平方呎,住宅範圍的總樓面面積約為39,332平方呎。預售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展開,75個住宅單位全部於兩個星期內售出。

## 中國物業

上海香港新世界大廈(34.65%權益)包括約1,470,000平方呎寫字樓及零售樓面。招租情況令人鼓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寫字樓部份及零售部份的出租率分別約為83%及56%。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北京希爾頓酒店(50%權益)維持平均出租率為86%,錄得25,700,000港元的經營毛利。酒店房間的翻新工程預計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展開,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完工。北京市城市規劃委員會已批准酒店擴建部份的概念設計,包括提供行政人員房間及其他酒店配套設施。酒店持有人及經營者正最後修訂圖則,以遞交予不同的政府機關。

樓高10層位於北京希爾頓酒店毗鄰的東方國際大廈(50%權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的出租率為88%。

深圳羅湖商業城(100%權益)包括面積約29,000平方呎的79個零售商舖,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已有98%舖位租出。

有關廣州黃沙站E地段項目(33 $\frac{1}{3}$ %權益)終止,合作合營公司清盤手續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三日完成。

##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Paul 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與一項全權信託基金所全資擁有之公司訂立一項買賣協議,該全權信託基金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劉鑾雄先生(「劉先生」)以其若干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設立。該項協議乃關於(其中包括)出售一組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一組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持有若干物業的間接權益,包括物業為香港白加道31號及7個住宅單位。出售一組附屬公司的總代價約為548,800,000港元(可予調整),乃按物業於公開市場的價值(約566,200,000港元)減去一組附屬公司應付予第三者的負債淨額(約17,400,000港元)而釐訂。

本公司亦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與一項全權信託基金所全資擁有之另一家公司訂立一項買賣協議，該全權信託基金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劉先生以其若干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設立。該買賣協議乃關於出售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Jade Wall Limited（「Jade Wall」，持有中國陶瓷、傢俱及畫等若干藝術品（「資產」）。出售Jade Wall的總代價約為93,300,000港元，乃參考資產之高價拍賣估值而釐定（可予調整）。

上述兩項交易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來屆股東大會上批准以及其他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展望

本地消費力復甦、內地訪港旅客增加以及更緊密經貿關係落實，加上集團的物業位處優質地段，將繼續推動集團於零售及寫字樓物業的租金收入。

展望二零零四年第四季，集團將會推出一系列住宅項目，並開始進行預售。集團預計預售將帶來可觀收益，令集團的財務基礎更趨雄厚。

由於市場的波動，為減低集團於證券投資的風險，集團將減少證券投資。從而繼續集中及分配更多資源於地產項目投資及發展。

憑藉集團物業組合的強大基礎以及有效的管理，集團將繼續受惠於增長迅速的經濟環境。

除不可預見情況或環境下，本公司將於本年度維持不少於30%之派息比率。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普通股)	附註	身份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劉鑾雄	275,537,456	(1)	其他權益	
	1,000,000,000	(2)	其他權益	
	<u>1,275,537,456</u>			61.90%
劉鑾鴻	<u>199,207,187</u>	(3)	其他權益	9.67%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一項以劉鑾雄先生為創立人及劉鑾雄先生之若干家族成員為合資格受益人之全權信託間接擁有。
- (2) 該等股份由一項以劉鑾雄先生為單位持有人之單位信託基金持有。該等股份由一項以劉鑾雄先生為創立人及劉鑾雄先生之若干家族成員為合資格受益人之全權信託間接擁有。
- (3) 該等股份由一項以劉鑾鴻先生及其若干家族成員為合資格受益人之全權信託間接擁有。

## II. 本公司之相聯法團

### 1. 至祥置業有限公司（「至祥」）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普通股)	附註	身份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劉鑾雄	209,811,186	(a)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74.32%

### 2. The Kwong Sang H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廣生行」）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普通股)	附註	身份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劉鑾雄	586,672,047	(b)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61.12%

### 3. 金匡企業有限公司（「金匡」）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普通股)	附註	身份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劉鑾雄	397,858,761	(c)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7.56%

附註：

- (a) 正如上文第I段所披露，劉鑾雄先生因擁有本公司股本中61.90%之權益，故被視為於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Lucky Years Ltd.之全資附屬公司Billion Up Limited直接持有之209,811,186股至祥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正如上文第I段所披露，劉鑾雄先生因擁有本公司股本中61.90%之權益，故被視為於本公司間接持有之586,672,047股廣生行股份中擁有權益。本公司擁有之586,672,047股廣生行股份其中72,926,000股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福程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其餘513,746,047股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old Castle Capital Ltd.擁有50%之Power Jade Capital Limited持有。

- (c) 正如上文第I段所披露，劉鑾雄先生因擁有本公司股本中61.90%之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397,858,761股金匡股份中擁有權益。本公司擁有之397,858,761股金匡股份其中170,000,000股、113,818,911股、37,162,165股及76,877,685股為分別由Million Point Limited (「Million Point」)、Paul 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Paul Y.」)、Great Empire International Ltd. (「Great Empire」) 及樂邦投資有限公司 (「樂邦」) 持有。

由於本公司擁有華人置業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華人置業有限公司擁有Cosmos Succes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後者則擁有Million Point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上述170,000,000股金匡股份之權益。

由於本公司擁有Paul Y.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上述113,818,911股金匡股份之權益。

由於本公司擁有Paul Y.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Paul Y.擁有Goldstance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後者則擁有Great Empir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上述37,162,165股金匡股份之權益。

由於本公司擁有中華娛樂置業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中華娛樂置業有限公司擁有樂邦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上述76,877,685股金匡股份之權益。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所顯示的百分比為有關董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所擁有之股份數目佔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其他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證券之權利。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

據董事會所知悉，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所載錄，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普通股)	身份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1,000,000,000 (附註1)	信託人及一項 信託之受益人	48.53%
Global King Ltd.	1,000,000,000 (附註1)	信託人	48.53%
GZ Trust Corporation	275,537,456 (附註2)	信託人及於受控制 公司之權益	13.37%
Joseph Lau Luen Hung Investments Limited (前稱Nation Link Limited)	275,537,456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3.37%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普通股)	身份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葉淑婉	199,207,187 (附註3)	全權信託之創立人	9.67%
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	199,207,187 (附註4)	信託人及於受控制 公司之權益	9.67%
Sunny Trend Limited	199,207,187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9.67%
李嘉誠	174,660,000 (附註5及6)	全權信託之創立人 及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48%
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	174,660,000 (附註5及6)	信託人及一項信託之受益人	8.48%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174,660,000 (附註5及6)	信託人及一項信託之受益人	8.48%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174,660,000 (附註5及6)	信託人	8.48%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174,660,000 (附註5及6)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48%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174,660,000 (附註5)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48%
和記企業有限公司	174,660,000 (附註5)	一間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48%
Primetek Holdings Limited	174,660,000 (附註5)	實益擁有人	8.48%

附註：

1.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作為一項全權信託之信託人) 持有一項以Global King Ltd.為信託人之單位信託基金之單位，故被視為擁有Global King Ltd.所持有之同一批股份之權益。上述股份為上文第I段所披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證券權益」下劉鑾雄先生之「其他權益」中所指之同一批1,0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2. GZ Trust Corporation (作為一項全權信託之信託人) 持有Joseph Lau Luen Hung Investments Limited (前稱Nation Link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故被視為擁有Joseph Lau Luen Hung Investments Limited (前稱Nation Link Limited) 所持有之同一批股份之權益。上述股份為上文第I段所披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證券權益」下劉鑾雄先生之「其他權益」中指之275,537,456股為同一批股份。
3. 該等股份由一項以葉淑婉女士為創立人之全權信託間接擁有。上述股份為上文第I段所披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證券權益」下劉鑾鴻先生之「其他權益」中所指之同一批股份。

4. 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 (作為一項全權信託之信託人) 擁有 Sunny Trend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 被視為擁有 Sunny Trend Limited 持有之 199,207,187 股股份。上述股份為上文第 I 段所披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證券權益」下劉鑾鴻先生之「其他權益」中及上文附註 3 所指之同一批股份。
5. Primetek Holdings Limited (「Primetek」) 為和記企業有限公司 (「和記企業」) 之全資附屬公司, 而後者為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和黃」) 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和黃及和記企業被視為擁有 Primetek 持有之 174,660,000 股本公司股份。
6. 由李嘉誠先生、李澤鉅先生及李澤楷先生各自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三份之一權益之 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 擁有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TUT1」)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TUT1 以 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 (「UT1」) 信託人之身份, 連同若干公司 (TUT1 以 UT1 信託人之身份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之投票權之公司) 合共持有長江實業 (集團) 有限公司 (「長實」) 三分之一以上之已發行股本。長實之附屬公司有權在和黃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之投票權。

此外, Li-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 亦擁有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TDT1」), 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 (「DT1」) 之信託人) 及 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 (「TDT2」), 另一全權信託 (「DT2」) 之信託人)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TDT1 及 TDT2 各持有 UT1 之單位。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李嘉誠先生為 DT1 及 DT2 之託管人,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 DT1 及 DT2 之創立人, TDT1、TDT2、TUT1 及長實被視為擁有 Primetek 持有之 174,660,000 股本公司股份。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置存之登記冊所載概無任何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購買合共 85,600,000 股本公司股份, 總代價為 355,639,600 港元, 上述所有股份均已註銷, 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購買方法	購買月份	購買 股份數目	所付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所付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港元
於聯交所	二零零四年一月	14,892,000	4.625	3.025	56,472,200
	二零零四年二月	21,372,000	5.250	4.650	104,404,100
	二零零四年三月	—	—	—	—
	二零零四年四月	—	—	—	—
	二零零四年五月	6,784,000	4.150	2.525	23,625,700
	二零零四年六月	42,552,000	4.200	3.750	171,137,600
總計		<u>85,600,000</u>			<u>355,639,600</u>

董事會認為上述股份乃按每股資產淨值之折讓價購回以致當時已發行股份之每股資產淨值增加。除本公司所披露者外,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聯繫公司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獲本集團財務資助及獲本集團就聯繫公司利益而授出擔保之聯繫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如下：

	(附註) 合併 總計 百萬港元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5,306	2,188
流動資產	3,017	1,241
流動負債	(1,435)	(680)
非流動負債	(6,331)	(2,493)
少數股東權益	(714)	(356)
	<hr/>	<hr/>
負債淨額	<u>(157)</u>	<u>(100)</u>

附註：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已重新排列，以配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 公司管治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已經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行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以固定年期受聘，須根據本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證券交易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以確定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是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該等標準。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股東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與全體員工的竭誠工作表示謝意。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鑾鴻

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